

韶关市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 (2021-2025 年)

韶关市自然资源局

二〇二二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一、编制背景	1
二、编制意义	1
三、编制依据	1
四、编制目的	2
五、规划范围和期限	2
第二章 “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	3
一、取得的成绩	3
(一) 基础测绘保障机制不断健全	3
(二) 基础测绘支撑能力显著增强	3
(三) 基础测绘服务效能明显提升	4
二、存在的问题	5
第三章 面临形势和需求.....	6
一、面临形势	6
(一) 科技进步和技术革新对基础测绘提出新方向	6
(二) 社会效应和共享水平对基础测绘提出新挑战	6
(三) 自然资源管理职责对基础测绘提出新要求	6
(四) 特定发展阶段面临若干形式变化	6
二、总体需求	7
(一) 服务国家和区域重大战略部署的需求	7
(二) 支撑自然资源管理的需求	7
(三) 助力数字政府建设的需求	7
(四) 服务社会改善民生的需求	7
(五) 地理信息产业发展的需求	7
第四章 总体要求.....	8
一、指导思想	8
二、基本原则	8
三、规划目标	9
(一) 全面落实新战略对基础测绘的新需求	9
(二) 全面建设新时代的新型基础测绘体系	9
第五章 主要任务.....	10
一、提供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服务粤北生态发展区建设	10
二、做好应急测绘储备，保障人民安全	10
三、提供地图公益服务水平，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10

四、立足南粤大地，服务文化保护与传承	11
五、面向乡村振兴，服务“三农”发展	11
六、支撑自然资源，履行“两统一”职责	11
第六章 重大项目	12
一、高精度现代测绘基准体系建设	12
(一) CORS 基准站统筹整合与升级改造	12
(二) 永久性测量标志维护与更新	12
(三) CORS 时空定位与导航服务推广应用	12
二、基础地理信息数据获取与更新	12
(一) 遥感影像数据的获取与更新	13
(二) 数字线划图的获取与更新	13
(三) 正射影像数据的生产与更新	13
(四) 多尺度实景“三维韶关”建设	13
三、基础地理信息工程与服务体系建设	14
(一) 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基础数据更新与系统维护	14
(二) 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基础信息库建设与更新	14
(三) 城市公共地图产品研发与应用	14
(四) 智慧公共服务三维实景地理信息平台建设	14
(五) 韶关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	15
(六) 韶关市自然资源协同管理和测绘服务系统	15
(七) 自然资源卫星应用韶关市级节点平台建设与应用	15
四、自然资源调查与常态化监测	15
五、基础测绘保障体系建设	16
(一) 硬件设备建设和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16
(二) 应急测绘保障体系建设	16
(三) 基础测绘成果共享机制建设	17
(四) 测绘生产装备建设	17
(五) 测绘产业发展建设	17
(六) 质量检查与行业监管体系建设	17
第六章 保障措施	18
一、不断健全政策法规	18
二、继续加强组织领导	18
三、持续加大投入力度	18
四、全面加强队伍建设	19
五、有效强化安全保障	19

第一章 总则

一、编制背景

“十四五”时期是韶关全力筑牢粤北生态屏障、打造绿色发展韶关样板、奋力争当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的关键时期。“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加强关键数字技术创新应用，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在数字化大浪潮下，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相关技术，必将为基础测绘带来新的活力。韶关市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应在国家、省级基础测绘十四规划纲要指导下，建立适应新形势、满足新需求、适应新环境、应用新技术、实现创新发展、服务大局的新型基础测绘体系。

二、编制意义

基础测绘是基础性工作，也是公益性事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基础测绘条例》、《全国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纲要(2015-2030年)》、《全国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编制指南》、《广东省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和韶关市人民政府对规划编制工作的要求，明确“十四五”期间韶关市基础测绘工作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发展方向，并对我市2021-2025年期间基础测绘工作的主要任务进行科学指引和整体部署。

三、编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2017年7月1日）

2. 《基础测绘条例》（2009年8月1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量标志保护条例》（2011年修订）
4. 《全国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纲要（2015—2030年）》（国务院批准印发）
5.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编制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19〕1914号）
6.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十四五”省级基础测绘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19〕1929号）
7. 《广东省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
8. 《韶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韶府〔2021〕7号）》

四、编制目的

本规划的编制目的在于通过广泛跟踪测绘科技国内外发展动态，深入调研韶关市基础测绘现状和需求，科学规划韶关市现代测绘基准体系、基础地理信息数据获取与更新、基础测绘应用服务体系、公共服务平台等方面工作，建立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完善基础测绘体制，支撑“数字政府”建设和自然资源管理，明确“十四五”规划期韶关市基础测绘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

五、规划范围和期限

规划范围为韶关市行政区划范围，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

第二章 “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

一、取得的成绩

“十三五”时期，我市基础测绘成效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基础测绘保障机制不断健全

1、管理体制机制逐步健全，综合监管能力逐步提高

“十三五”期间，全市测绘地理信息相关职能融入自然资源体系。测绘管理科作为市自然资源局内设科室，管理机构及职能进一步健全。

2、测绘行业队伍建设不断规范和增强

“十三五”期间，通过对全市测绘资质单位进行有效监督检查，使我市测绘队伍的规范化管理和生产水平有进一步的提高。

(二) 基础测绘的支撑能力显著增强

1、测量标志保护管理扎实推进

全面落实测量标志管护制度，建立健全测量标志保护长效机制，高标准完成全市永久性测量标志点的日常管理维护。

2、完成县市区级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测绘基准建设。

建立了县市区级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测绘基准，包括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控制网、转换模型及参数、基础地理信息数据转换软件等。

3、基本比例尺地形图测制与动态更新

保持地形图数据与城市物理空间的实时同步，为确保城市建设提供准确地图，总结出一套全市覆盖、经济可行的一体化动态更新机制。

4、航空航天影像获取与更新

通过省、市统筹方式，获取全市范围内全色优于 0.5 米、多光谱优于 2 米航天遥感影像、分辨率优于 0.2 米航空影像。

5、不动产数据整合与建库

“十三五”期间，通过不动产数据整合，建立了一个高质量的数据库，有效支撑不动产登记各项工作，拓展了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服务。

(三) 基础测绘服务效能明显提升

1、“数字韶关地理空间框架”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完成了“数字韶关地理空间框架”升级改造和“数字县区”地理空间框架建设，推进“数字韶关”地理空间框架成果推广应用。

2、地理信息数据共享应用逐步深化

健全数据共享管理方法，进一步完善推广应用机制，加强部门间政务地理信息资源的共享与数据融合，实现数据双向共享、互联互通。

3、公共地图服务意识不断提高

开展标准地图服务，规范政府用图和公开版地图的编制，逐步提高地图的版图意识；充分利用各专题数据及地图编制技术手段，开展专题地图和政务用图编制。

4、基础测绘成果社会化应用不断加强

“十三五”期间，为政府各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提供了各类测绘成果，如韶关市行政区域图，向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代建局等单位提供 DOM、DLG 等各类基础地理信息数据等。

二、存在的问题

“十三五”期间，我市基础测绘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结合新的发展趋势和要求，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1、自然资源管理支撑能力有待提高

机构改革后，基础测绘承担服务自然资源“两统一”职责的新任务，在面对自然资源管理重大问题时测绘的支撑作用需进一步提升。

2、基础测绘成果社会应用有待深化

面向应用需求，加大公共服务产品开发力度，丰富服务手段，提高公共服务能力，是实现“十四五”基础测绘工作转型升级重要突破。

3、地理信息综合服务能力有待提升

基础测绘仅覆盖到少数政府部门，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尚不能与服务信息化需求匹配，地理信息产业发展不全面，科学决策能力不强。

4、稳定的基础测绘投入机制仍然无法保障

《测绘法》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将基础测绘经费列入本级政府预算”，目前我市各级财政预算中未列入其经费，经费无法保障。

5、应急测绘保障体系有待进一步加强

“十三五”期间，我市尚未建立应急测绘保障预案及机构，保障体系不健全，未开展应急测绘演练，应对突发事件的保障能力还不足。

6、区位优势不足导致测绘专业人才短缺

“十三五”期间我市基础测绘因区位劣势使得我市在专业人才、管理人才短缺的问题暴露出来，制约了全市测绘地理信息事业的发展。

第三章 面临形势和发展需求

一、面临形势

（一）、科技进步和技术革新对基础测绘提出新方向

地理信息数据自动化、智能化处理水平不断提高，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技术的不断深化，与现代测绘地理信息技术的融合日趋紧密，推动不断产生新的测绘地理信息服务模式。

（二）、社会效应和共享水平对基础测绘提出新挑战

信息化、智能化测绘体系发展速度加快，测绘技术和地理信息的应用要求更高，基础测绘事业发展要适应新常态，实现转型发展，建设新型测绘服务体系，大幅提高基础测绘的服务水平和保障能力。

（三）、自然资源管理职责对基础测绘提出新要求

国家机构改革后，自然资源部门履行“两统一”职责，围绕“六个一”的自然资源管理模式，管理方式进一步转变，基础测绘为自然资源管理提供科学手段和决策依据，需要全面融入自然资源整体布局。

（四）、特定发展阶段面临若干形势变化

当前发展阶段，测绘地理信息服务正由信息化向智能化、智慧化转变，当前测绘地理信息工作也正在面临以下几方面形势：

- 1、数字城市地理空间框架向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与云平台转变。
- 2、地理国情普查向自然资源调查与常态化监测转变。
- 3、基础测绘形式由基础化储备性测绘向按需测绘转变。

4、数据展示形式和管理方式由二维向三维转变。

二、总体需求

（一）服务国家和区域重大战略部署的需求

韶关市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需紧密围绕国家“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严格遵守广东省“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战略，立足广东省北部生态发展区特殊定位、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

（二）支撑自然资源管理的需求

机构改革后，围绕自然资源精细化管理总体要求，根据“两统一”职责，紧扣资源调查、确权登记、空间规划和监督监管四大方面。

（三）助力数字政府建设的需求

随着政府数字化转型的推进，数据驱动治理形成一种新的政府治理结构与决策方式，对政府治理理念、治理方式、治理内容、治理手段等产生重要影响，是政府治理方式变革的必然趋势。

（四）服务社会改善民生的需求

以“两山”理论为指引，着力打造生态宜居新典范。提升环境质量，不断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机制，争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五）地理信息产业发展的需求

新形势下，发挥地理信息的基础作用，促进服务业融入互联网时代，既是测绘地理信息工作发展的新方向，也是自身发展的必然选择。

第四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管理和基础测绘发展有关批示、指示和讲话精神，紧紧围绕自然资源部、省委省政府“1+1+9”决策部署，韶关市政府关于“突出生态保护主旋律，全力筑牢粤北生态屏障”等指导思想，以测绘地理信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一核一带一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力当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等重大战略为核心，以支撑自然资源管理“两统一”职责为重点，建设测绘强市，助力韶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需求引领，精准服务原则。以需求为导向发挥基础测绘支撑作用，推动基础测绘更好地服务大局、服务社会、服务民生。

——坚持依法履职，分级管理原则。落实《测绘法》要求，加强统筹协调，加强与县区基础测绘规划的衔接，形成基础测绘发展合力。

——坚持优化协同，融合发展原则。加强基础测绘与自然资源业务对接，形成自然资源业务与基础测绘相互补充、互为支撑的基础测绘发展体系，助推自然资源融合发展。

三、规划目标

展望 2035 目标，建成科学高效的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和现代化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保障新格局，实现支撑自然资源管理更加高效有力、保障重大战略实施更加充分精准、服务社会民生更加广泛显著。

（一）全面落实新战略对基础测绘的新需求

——服务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政务服务数据共享研究与实践，为“数字政府”、智慧社会建设和社会治理智能化、专业化水平提供重要基础数据。

——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发挥测绘技术优势，在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国土空间规划、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天然林保护、耕地保护、自然保护区资源监测与勘界等重点任务中做好支撑和保障。

——服务文化保护和传承。以“数字博物馆”“南粤古驿道”“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等重点工程为抓手，助力我市文化软实力提高。

（二）全面建设新时代的新型基础测绘体系

——打造一站式服务平台。拓展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服务和应用能力，升级测绘地理信息综合监管与服务平台，整合建设一站式服务平台。

——打造高效型保障体系。建设一个管理科学、技术先进、装备优良、标准统一、反应快速的测绘保障体系。

第五章 主要任务

一、提供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服务粤北生态发展区建设

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广东省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提出，到 2030 年，建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生态文明模范省。《韶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提出，我市要在十四五至二〇三五年期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力当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基础测绘将为实现《韶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提供保障，在生态文明建设、国土空间格局优化、自然资源调查等方面体现基础测绘成果和技术支持的优势。

二、做好应急测绘储备，保障人民安全

落实《测绘法》关于做好遥感监测、导航定位等应急测绘保障工作的要求。自然资源管理部门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相关工作。国家应急测绘保障能力建设要求，进一步提升应急测绘服务能力。

三、提高地图公益服务水平，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落实《测绘法》关于加强对国家版图意识的宣传教育，增强公民的国家版图意识，落实《地图管理条例》向社会发布公益性地图供无偿使用，并定期更新的要求，开展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普及地图、国家版图知识，提高全民的国家版图意识。

四、立足南粤大地，服务文化保护与传承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地理信息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开发以地理信息为载体、个性化、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创意产品。《广东省关于进一步提升革命老区和原中央苏区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明确自然资源厅负责“传承弘扬老区苏区优秀传统文化”“加强红色文物抢救、保护和维修”“加大南粤古驿道活化利用力度”等相关工作。为保障各项工作有效的开展，要做好遗址遗迹的测绘支撑，加强测绘技术在文化保护工作中的作用，助力南粤文化的有效传承和传播。

五、面向乡村振兴，服务“三农”发展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在多个场合反复强调“三农”工作的重要性。《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提出大力发展战略农业。为落实好相关要求，要积极发挥基础测绘的技术优势，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补齐农村人居环境和公共服务短板、激发乡村发展活力提供保障。

六、支撑自然资源，履行“两统一”职责

自然资源管理体系、自然资源一体化数据库建设要求基础测绘加强与自然资源有关业务的紧密衔接，在地理信息数据和测绘技术等方面提供更加坚实、更加精细的支撑服务。

第六章 重大项目

一、高精度现代测绘基准体系建设

（一）CORS 基准站统筹整合与升级改造

近年来，广东省持续统筹整合全省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并网运行，并无偿向政府管理、国防建设和公共服务等提供测绘基准服务和导航定位服务，但目前仍有多座基准站未整合共享至 GDCORS。同时，还有部分基准站软硬件设备不支持北斗三代定位系统。规划期内将推进全省时空位置“一张网”建设，并对我市部分 CORS 基准站软硬件升级改造，建设高精度现代测绘基准体系。

（二）永久性测量标志维护与更新

“十四五”期间将完成我市国家 III、IV 等三角点、1985 高程基准 IV 等水准点、GPS-D 级及 E 级点永久性控制点测量标志普查工作。

（三）CORS 时空定位与导航服务推广应用

“十四五”期间，将升级改造卫星定位坐标实时服务系统，实现卫星定位坐标实时服务与 GDCORS 北斗卫星定位服务的融合。对基准站进行统一控制管理，并加强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转换和 SGCORS 的推广应用。

二、基础地理信息数据获取与更新

“十四五”期间，在省市统筹下，持续做好高分辨率遥感影像

数据、高分辨率低空摄影测量数据、大比例尺数字线划数据、正射影像数据和多尺度实景三维数据的获取与更新工作。

(一) 遥感影像数据的获取与更新

规划期内，全市域范围遥感影像数据在省级统筹下，优于 0.5 米、1 米卫星遥感影像数据以及优于 2 米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数据由市级统一采购，每年省级下发按季度更新。

(二) 数字线划图的获取与更新

按需做好市本级 1:500 数字地形图、影像图及其他产品的生产、更新，持续推进市区城市建成区、规划区和城乡一体化发展区域 1:500 比例尺地形图全覆盖和动态更新。

(三) 正射影像数据的生产与更新

规划期内完成分辨率 0.1m 正射影像图测制，重点区域实现每年更新 1 次。为丰富基础测绘产品，积极推进倾斜摄影，应用倾斜摄影测量生产真正射影像地图 (TDOM)，完成市本级 TDOM 的测制、入库。

(四) 多尺度实景“三维韶关”建设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将开展实景三维韶关建设，立体、精细呈现全市地表形态和城市生产生活空间，形成实景三维展示和分析能力，为自然资源管理、生态保护修复、城市品质提升及数字韶关、智慧韶关建设等城市管理工作的各个领域提供科学高效、智能化的解决方案。

三、基础地理信息工程与服务体系建设

以数字政府建设为牵引，利用系统化和集成化的技术手段，全力构建新型测绘服务体系，加强政务版和公众版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优化和升级，引导挖掘各个行业应用需求，以多种方式提供服务。

（一）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基础数据更新与系统维护

进一步更新、完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增加入库数据类型和内容，保持数据的标准性、权威性和一致性。持续开展“数字韶关”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和“天地图·韶关”的日常运维工作，保障系统正常运行，规划期内，开展“天地图·韶关”数据融合两次。

（二）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基础信息库建设与更新

规划期内，完善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信息库等公共基础信息库建设。同时，按“数字政府”建设要求和统一标准开展数据生产更新和数据治理工作，初步建成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基础信息库。

（三）城市公共地图产品研发与应用

编制专题性地图集（册）、公众版地图和政务用图。记录城市发展轨迹、展示建设成就、宣传城市形象，为规划研究、决策分析等提供支撑，为各级政府领导提供最新的政务决策用图服务。

（四）智慧公共服务三维实景地理信息平台建设

平台实现大范围实景三维模型的高效实时在线展示，实景三维单体化查询，多源数据融合等功能。

(五) 韶关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

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基于自然资源“一张网”的构建部署，以自然资源“一张图”大数据体系为支撑的分布式信息平台，可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行政审批、政务服务、资源监管、分析决策等提供保障，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六) 韶关市自然资源协同管理和测绘服务系统

以需求为导向，形成高效的地理信息服务体系，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确权登记、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生态修复、防灾减灾、执法监察等提供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和技术支持。

(七) 自然资源卫星应用韶关市级节点平台建设与应用

利用广东省自然资源卫星应用技术中心已有卫星应用基础，以“资源共享，务实管用”为建设原则，依托广东省遥感影像管理与服务系统、粤政图、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等资源，结合我市卫星应用建设现状，全面开展韶关市市级节点自然资源卫星数据获取、时空数据库建设与维护，同时利用其数据在不同行业领域开展试点应用服务。

四、自然资源调查与常态化监测

根据 2019 年 7 月发布的《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通知，要求对自然资源进行统一调查、确权和监测。自然资源调查配合确权登记工作，查清自然资源类型的土地利用现状和权属状况，夯实自然资源管理制度基础。

五、基础测绘保障体系建设

（一）硬件设备建设和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加强韶关基础地理信息数据管理机制建设，改造老旧的传输网络；整合各类档案信息资源，加强地理信息安全管理，添置服务器、磁盘阵列等存贮设备，建立与省级测绘管理等部门的专网光纤通信，实现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异地备份，确保地理信息数据安全。

（二）应急测绘保障体系建设

《测绘法》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应当做好应急测绘保障工作”，《基础测绘条例》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制定基础测绘应急保障预案”。“十四五”期间，我市将从以下几方面建立健全基础测绘保障体系：

1、应急测绘保障服务技术体系建设

应急测绘保障服务技术体系是应急测绘保障服务能力建设的核心内容，主要包括航空应急测绘系统、应急现场勘测系统、应急测绘快速集成处理与分发服务系统和应急测绘地理信息资源共享系统。

2、应急测绘保障工作机制建设

“十四五”期间，我市将开展市级应急测绘演练、编制测绘应急保障预案，成立应急测绘保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市的应急测绘保障工作。

3、开展应急测绘培训和演练

加强应急测绘人才培养，开展省、市、县联动的应急测绘保障演练，通过公众媒体进行宣传报道，引导公众了解应急测绘保障工作。

（三）基础测绘成果共享机制建设

根据“数字政府”数据共享机制和韶关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要求，在数字韶关地理空间框架共享机制的基础上，加大基础测绘成果共享力度，推进基础测绘成果社会化行业应用。

（四）测绘生产装备建设

完善现代测绘基准体系装备建设和保障地理信息数据获取、处理、传输、计算、应用和存储的软硬件设施，增加必要的监测装备，加强遥感装备和处理能力建设，优化应急测绘装备。

（五）测绘产业发展建设

“十四五”期间，将完善市县（区）测绘主管部门用人机制，加强县级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和锻炼基层人才，积极参与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加强与其他地市的技术交流和业务培训。

（六）质量检查与行业监管体系建设

做好我市基础测绘项目成果验收和地图审查工作，强化测绘质量保障能力，严把测绘行业质量关。加大对测绘地理信息产品质量检查监督，规范地理信息市场秩序，建立健全测绘地理信息市场信用体系，不断优化测绘地理信息产业发展环境。

第七章 保障措施

一、不断健全政策法规

全面深化测绘地理信息领域改革工作，推进基础测绘管理体制变革，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应急测绘等新型测绘的管理制度。加快市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机构建设，落实测绘资质管理、测绘成果汇交、市场监管和信用管理、质量管理、测量标志保护等方面的职能。建立应急测绘和自然资源调查与监测的地方性政策和法规。

二、继续加强组织领导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依法组织实施本地区基础测绘项目。充分发挥基础测绘规划的指导作用，加强基础测绘规划、年度计划、项目预审、检查验收和绩效评估等工作；市、县（区）自然资源部门加强与同级发展改革等部门沟通协调，统筹基础测绘监督管理，拓展基础测绘服务范围，建立测绘公共服务体系，完善共建共享机制。

三、持续加大投入力度

完善巩固基础测绘计划列入政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实施经费纳入财政预算机制，加大政府对基础测绘的投入，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对基础测绘需求和当地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相一致的资金保障机制。市、县（区）财政部门要确保必要投入，重点保障基础地理信息数据获取与更新、地理国情监测、应急测绘保障服务体系建设以及重大测绘基础设施建设，健全经费使用、监管和绩效评估机制。

四、全面加强队伍建设

注重高层次人才培养，制定人才发展规划，加强跨领域复合型人才引进和培养。完善人才培养、引进、使用、交流和奖励机制，创建良好的人才环境；推进创新团队建设，加强与县（区）的沟通交流和对落后地区的业务培训、技术指导，建设一支由先进管理人才、技术服务人才、科技创新骨干和生产技术骨干组成的，熟悉了解本市市情的高技能测绘地理信息人才队伍。

五、有效强化安全保障

基础测绘成果涉及国家秘密，事关国家安全和利益，基础测绘项目承担单位和测绘成果维护、保管单位，应当建立健全保密管理制度，强化安全保密措施。在涉密测绘成果的生产、加工、传递、使用、复制、保存和销毁等各个环节上，明确管理要求和保密措施，确保测绘成果安全。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的学习和宣传力度，严格执行其相关要求，结合韶关市基础测绘工作保密现状，进一步加强测绘信息保密检查和保密教育，严格按照国家信息安全有关规定，审查涉密人员日常工作，保护涉密区域安全，实时监控网络地理信息，防治网络攻击，执行密码审查、软硬件灾难备份恢复等安全措施，确保密级数据安全，促进基础测绘成果广泛、安全的应用。